

证券代码：002054

证券简称：德美化工

公告编号：2008-022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08年5月19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08年5月10日以通讯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德主持，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监事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进行。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需进行换届改选，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为监事会主席高德、监事宋琪、监事肖继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推选高德先生、马克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以上监事候选人如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一起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高德：男，73岁，监事会主席，大专文化。高先生1951年~1989年就职于大连染色织布总厂，历任市场干部和管理干部。1999年入股德美实业，2000年起历任公司董事、监事会主席等职务。

高德先生持有公司发起人股东佛山市顺德区昌连荣投资有限公司16%的股权；高德先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高明涛先生为父子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冠雄先生之间不存在关系；高德先生没有持有德美化工股票。

高德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马克良：男，59岁，董事，大专文化。马先生曾在大连第二轻工业局任供销科长。1998年加盟德美实业，1999年入股德美实业，2000年起历任公司监事、董事职务。

马克良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冠雄先生之间不存在关系；马克良先生持有279万股德美化工股票。

马克良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